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楊文君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6522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a002446@oa2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興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任字第11222200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4552112_11222200600_1_4552112_11222200600_1.pdf、
4552112_11222200600_1_4552112_11222200600_2.pdf)

主旨：轉知銓敘部民國112年5月29日部法三字第11255794071號
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5月29日部法三字第112557940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銓敘部函及令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崇華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企劃科、本府人事處任免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